

新 學 制
高 級 中 學 國 語 讀 本

近 人 白 話 文 選

吳 遁 生 鄭 次 川 編 輯
王 岫 廬 朱 經 農 校 訂

下 冊

上 海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

●書信類

寄吳又陵先生書

胡適

前接先生三月二十一日手書，當時匆匆未及即時作答，現聞成都報紙因先生的女兒辟疆女士的事竟攻擊先生，我覺的此時不能不寫幾句話來勸慰先生。春間辟疆因留學的事來見我，我覺得他少年有志，冒險遠來，膽識都不愧爲名父之女，故很敬重他。他臨行時，我給他幾封介紹信，都很帶有期望他的意思。後來忽然聽見他和潘力山君結婚之事，我心裏着着失望。我所以失望，倒並不是因爲他們的戀愛關係——那另是一個問題——我最失望的是辟疆一腔志氣不曾做到分毫，便甘心做一個人的妻子；將來家庭的擔負，兒女的牽掛，都可以葬送他的前途。後來任叔永回國，告訴我他過卜克利見辟疆時的情形，果然辟疆躬自操作持家，努力作主婦了……

先生對於此事，不知感想如何？我怕外間紛紛的議論，定已使先生心裏不快。先生二十年來日與惡社會宣戰，惡社會現在借刀報復，自是意中之事。但此乃我們必不可免的犧牲——我們若怕社會的報復，決不來幹這種與社會宣戰的事了。鄉間有人出來毀寺觀廟宇，改爲學堂；過了幾年，那人得暴病死了，鄉人都拍手稱快，大家造出謠言，說那人是被菩薩捉去地獄裏受罰去了！這是很平常的事。我

們不能預料我們的兒女的將來，正如我們不能預料我們的房子不被『天火』燒，我們的靈魂不被菩薩『捉去地獄裏受罪』。

況且我們既主張使兒女自由自動，我們便不能妄想一生過老太爺的太平日子。自由不是容易得來的。自由有時可以發生流弊，但我們決不因爲自由有流弊便不主張自由。『因噎廢食』一句套話，此時真用得着了。自由的流弊有時或發現於我們自己的家裏，但我們不可因此便失望，不可因此便對於自由起懷疑的心。我們還要因此更希望人類能從這種流弊裏學得自由的真意義，從此得着更純粹的自由。

從前英國的高德溫 (Godwin) 主張無政府主義，主張自由戀愛，後來他的女兒愛了詩人薛萊 (Shelly)，跟他跑了。社會的守舊黨遂借此攻擊他老人家，但高德溫的價值並不因此減損。當時那班借刀報復的人，誰也不提起了！

我是很敬重先生的奮鬥精神的。年來所以不會通一信寄一字者，正因爲我們本是神交，不必拘泥形迹。此次我因此事第一次寄書給先生，固是我從前不曾料到的，但此時我若再不寄此信，我就真對不起先生了。

答汪長錄

胡適

前天同太虛和尚談論，我得益不少，別後又承先生給我這封很誠懇的信，感謝之至。

『父母於子無恩』的話，從王充孔融以來，也很久了。從前有人說我會提倡這話，我實在不能承認。直到今年我自己生了一個兒子，我纔想到這個問題上去。我想這個孩子自己並不會自由主張要生在我家，我們做父母的不會得他的同意，就糊裏糊塗的給了他一條生命。況且我們也並不會有意送給他這條生命。我們既無意，如何能居功？如何能自以爲有恩於他？他既無意求生，我們生了他，我們對他只有抱歉，更不能『市恩』了。我們糊裏糊塗的替社會上添了一個人，這個人將來一生的苦樂禍福，這個人將來在社會上的功罪，我們應該負一部分的責任。說得偏激一點，我們生一個兒子，就好比替他種了禍根，又替社會種了禍根。他也許養成壞習慣，做一個短命浪子；他也許更墮落下去，做一個軍閥派的走狗。所以我們『教他養他』，只是我們自己減輕罪過的法子，只是我們種下禍根之後自己補過彌縫的法子。這可以說是恩典嗎？

我所說的，是從做父母的一方面設想的，是從我個人對於我自己的兒子設想的，所以我的題目是『我的兒子』。我的意思是要我這個兒子曉得我對他只有抱歉，決不居功，決不市恩。至於我的兒子

將來怎樣待我。那是他自己的事。我決不期望他報答我的恩，因為我已宣言無恩於他。

先生說我把一般做兒子抬舉起來，看做一個『白吃不還帳』的主顧。這是先生誤會我的地方。我的意思恰同這個相反。我想把一般做父母的抬高起來，叫他們不要把自己看做一種『放高利債』的債主。

先生又怪我把『孝』字驅逐出境。我要問先生，現在『孝子』兩個字究竟還有什麼意義。現在的人死了父母都稱『孝子』。孝子就是居父母喪的兒子（古書稱為『主人』）無論怎樣不孝的人一穿上蓆衣，帶上高梁冠，拿着哭喪棒，人家就稱他做『孝子』。

我的意思以為古人把一切做人的道理都包在孝字裏，攻戰無勇，蒞官不敬，等等都是不孝。這種學說，先生也承認他流弊百出。所以我要我的兒子做一個堂堂的人，不要他做我的孝順兒子。我的意思以為『一個堂堂的人』決不致於做打爺罵娘的事，決不致於對他的父母毫無感情。

但是我不贊成把『兒子孝順父母』列為一種『信條』。『易卜生的羣鬼』裏有一段話很可研究：（新

潮第五號頁八五一）

（孟代牧師）你忘了沒有一個孩子應該愛敬他的父母？

（阿爾文夫人）我們不要講得這樣寬泛。應該說：『歐士華應該愛敬阿爾文先生（歐士華之父）嗎？』

這是說，『一個孩子應該愛敬他的父母』是耶教一種信條，但是有時未必適用。即如阿爾文一生縱淫，死於花柳毒，還把遺毒傳給他的兒子歐士華，後來歐士華毒發而死。請問歐士華應該孝順阿爾文嗎？若照中國古代倫理觀念自然不成問題。但是在今日可不成問題了。假如我染着花柳毒，生下兒子又聾又瞎，終身殘廢，他應該愛敬我嗎？又假如我把我的兒子應得的遺產都拿去賭輸了，使他衣食不能完全，教育不能得着，他應該愛敬我嗎？又假如我賣國賣主義，做了一國一世的大罪人，他應該愛敬我嗎？

至於先生說的，恐怕有人扯起幌子，說『胡先生教我做一個堂堂的人，萬不可做父母的孝順兒子。』這是他自己錯了。我的詩是發表我生平第一次做老子的感想，我並不會教訓人家的兒子！

總之，我只說了我自己承認對兒子無恩，至於兒子將來對我作何感想，那是他自己的事，我不管了。先生又要我做『我的父母』的詩。我對於這個題目，也曾有詩，載在本報第一期和新潮第二期裏。

與顧頡剛

頡剛：

（上畧）小說月報新年號，使人頗樂觀。我是向不反對白話文的歐化傾向的，但我認定『不得已而爲之』爲這個傾向的唯一限度。今之人乃有意學歐化的語調，讀之滿紙不自然，只見學韓學杜學山谷的奴隸根性，穿上西裝，在字裏行間流露出來！這是最可痛心的現象。我的意思以爲，凡人作文，須用他最自然的言語；惟有代人傳話，有非這種最自然的語言所能達者，不得已始可用他種較不自然之語句。小說月報添上了一些中國材料，似乎使讀者增加一點自然的感覺，減少一點生硬的感覺。這也許是我這個『老古董』的偏見；但文學研究會的朋友們似乎也應該明白：新文學家若不能使用尋常日用的自然語言，決不能打倒上海灘上的無聊文人。這班人不是漫罵能打倒的，不是『文丐』『文倡』一類綽號能打倒的。新文學家能運用老百姓的話語時，他們自然不戰而敗了。

但嚴既澄先生的『韻文及詩歌之整理』，我却不能不提出抗議。嚴先生似乎怪我用白話的標準去估量舊韻文，以致大家把這些無盡的寶藏，一筆抹殺。他舉我的『南宋白話詞』作例，然而他說，

『他（我）舉出幾個南宋的詞家來，在每人的集子裏，選幾首較近白話的詞，硬斷定這些詞是那幾位詞家有意要用白話做的。』

我請問你們讀過我那篇文章的，可記得我曾否有這樣的一個『硬斷定？』我的題目是『白話詞』，故單選白話詞；然而我只用這些詞來表示一個時代的一種趨勢。這種歷史的趨勢是天然的，正不用『有意』也不用『硬斷定』。正爲他是無意的，故可以用來證實歷史上的一種趨勢。譬如黃山谷的詩，十之七八是古典主義的下等作品；然而他作小詞時，竟完全是換了一個人了：何等自然，何等流暢！在歷史家的眼裏，這一個隔世的區別，只有一個正當的解釋：山谷作詩，還不能打破古典主義的權威，故他的詩只能代表人造的權威，而不能代表歷史上自然的傾向；及至他隨意作小詞時，一切古典主義都不必管了，隨便說小兒女的自然語言，便成好詞，所以他的詞——因爲是無意的——代表歷史上自唐末以來的一個自然趨勢。及至吳文英一流人來有意作古典的詞，他們便又不代表歷史上的自然傾向，只代表一個有意的反動了。

嚴先生似未細讀此篇；不然似不應有這樣的大誤解。至於他自己說，『中國的詩歌，在金元的雜劇以前，都重視修飾；元白一派，其勢力遠不及溫李一流，』這個見解更不對。他何不讀杜牧的李戴墓誌！他何不讀元微之的長慶集序？況且三百篇與古樂府，不更可作爲有力的例證嗎？

文學史談何容易？要能見其小，要能見其大。小的是一個個人的技術；大的是歷史上的大運動和

大傾向。大運動是有意的：如穆脩尹洙石介歐陽修們的古文運動，是對於楊億派的一種有意的革命。大傾向是無意的，是自然的，當從民間文學白話文學裏去觀察。若不懂得這些大傾向，則林紓的時代和姚鼐的時代，和歐陽修的時代直可謂無甚分別；陳三立的時代和黃山谷的時代，也可謂無甚分別。然而這豈是事實嗎？所以雖最守舊的文學史家，也不會用這五百年的八股來代表這五百年的文學；我不過是再進一步，說王世貞以下到林紓的假古董也不代表這四百年的文學罷了。此意實甚平平無奇，只怕學着『太過偏用主觀的標準』，誤解『不廢江河』的話，不肯去細細想。

手僵不能成字，草乞恕之。

致每週評論記者

任鴻雋

每週評論記者：

到宜昌時發的信，想你已經收到了。

那封信原來是在路上寫的，所以除兩首詩之外，竟沒有別的話說。蜀通輪船是二十六到宜昌的。一直停了三天，今日早晨，方纔開行上駛。將到宜昌的時候，聽說稅關查驗，非常囉嗦，所以船上的人都起了一點戒心。有買玉手鐲的，便拿來帶在腕上。有置新皮靴的，也拿來穿在脚上。若不這樣，關吏看見

了，就可以拿去。（要說前次蜀通過路的時候，有人帶了一牀新被，被關吏把綿絮取出拿去。又有人帶了幾塊錢的銅板，關吏看見了，也就要拿，幾乎大起衝突。）我這一天，既替人帶玉鐲，又替人穿皮靴，居然成了一個闊老，我們到了宜昌的時候，稅關來了兩個西洋人，一個日本人，（自歐戰以後，稅關上的西洋人回國去了，多用日本人充補。）艙上艙下的，吵了兩三個鐘頭，可惜他們終是空手而歸。我想這國內往來，何必如此囉嗦，果然船客帶有私貨，也不是他們那樣的方法可以檢查得出的，不過徒多煩擾罷了。

到宜昌後，第二件麻煩的事，就是要問那位長江上遊的吳總司令肯不肯放我們通過。這件事因為船上載有四川楊省長太翁的靈櫬，四川當局及南北兩議和總代表，皆先向王督軍吳司令辦有交涉，故尚不生困難。而且過武昌宜昌的時候，沿途的軍艦，還要下旗致敬，也可謂彬彬有禮了。

在宜昌幾日無事，昨天約了幾人，去看洪憲祥瑞，民國四五年出現的石龍。我想這個石龍，雖然和皇帝沒有關係；但是若係上古動物的化石，在地質學古物學上，也大有研究的價值。龍洞隔宜昌尚有三十幾里，由平善壩上去，還有兩三里。我們雇了一隻小船，備了食物，火把，香炬，（是作引路用的，不是敬禮龍王）繩索，手杖之類，早晨七時半就起身，十二點鐘方到洞口。我們未到龍洞之先，已經飽餐峽

中的風景了。洞口在山半，無路，但可攀援而上。洞口甚闊。上下皆有石筍。那石漿還在那裏淋淋的滴。進洞不過幾十步，就是一壩積水。有幾個外國人，到了此地，就『臨河返駕』了。我們有的赤了足，有的請人背過了水，前去又寬大了。洞中的石壁，皆呈水蝕風化的痕跡；可見此洞全由石灰石脈被水溶解而成，並非出於山陵暴變的作用。其中也有穹窿極高，仰望不及的；也有徑路過窄，俯伏而後能度的。我們走了半里多路，到了一個所在；洞口寬窄不過兩三尺，一道冷風，直從洞中吹出，我們曉得這洞必定與外間相通，且不怕空氣惡劣，大可鼓勇前進；可惜有幾人說，恐怕燈油將盡，大家方纔全師而退。我們走了一個來鐘頭，究竟沒見石龍的形跡。直到出洞時，重行過水的時候，纔看見攔水的石梁，本來是由石漿滴成的。那形勢蜿蜒，石面上水紋重疊，居然同鱗甲相似。有人說，『這不是石龍嗎？』我想起兩年前在美國科學報上看見的石龍照象，正是此物。（東方雜誌也曾經載過石龍照象。）要是此話不錯，這石龍不過是一種石筍，并無地質學古物學上研究的價值。但這石洞却生的極有趣味，還沒有人窮其奧妙，正是探險家的一個好題目哩。

今晨由宜昌開船，現在已行抵巴東了。途中經過空舸峽，青灘，葉灘，牛口，等險。那山川的雄奇，景物的佳勝，我東過華嶽，西經落磯，何嘗見過能及他千分之一的。我想要照像，却不能照，因為像只能照其

一峯一石，我想要作詩，也不能作，因為詩只能形容其一部一段。我只有句話向兄等說，若不見蜀山，直枉生人世了。

致章錫琛書

王平陵

錫琛先生：

許久不曾通訊了，近幾期的婦誌辦得極有精神；不過我於很圓滿的當中，還有幾條不滿意的處所。現在把我底意見，極忠實地報告先生：

(一)以前的婦誌太置重愛倫凱的戀愛觀，許多婦女問題的作家，祇曉得從日本人的書中，『燒直』幾篇關於討論戀愛的文字，搪塞婦誌的篇幅；反把種種重大問題，略而不論。我以為太不經濟！

(二)我以為要從實際上援救中國的婦女，一方面是擴充她們底智慧，發展她們底本能；在又一方面呢，就是推廣她們執業的範圍，圖謀經濟的獨立。前者應當從教育公開入手，後者當先從調查各地婦女生活的現狀入手。現在婦誌出版到今，不見一篇調查內地婦女生活狀況的文字，這是婦誌莫大的疎忽，不可諱言的。

(三)在東方男女的不平等，是任何人知道的；而所以不平等的原因，却沒有人『明目張膽』地說

過。據我所知道的，是『舊倫理的作祟』和『舊法律的爲害』。我們不願援助女性則已；不然，我們就要設法打破舊倫理，舊法律；根據男女平等的原則，重新製定適當的倫理和法律。關於這類的文字，婦誌上也未曾發表過，也是不可諱言的缺陷。

(四)中國的社會，以家庭爲單位；歐美各國，則以個人爲單位。從前中國人犯了罪，必須連帶一家的，外國則注重於一人。所以西洋人的家庭，是很重自由的；中國則不然，許多事情，直接間接受着家庭的束縛和支配的地方，非常的多。因此家庭問題，也是中國亟待解決的大問題。以後望婦誌上，對此問題，多多討論。

(五)在家庭問題中，包含着一個『遺產繼承問題』，也是婦誌的範圍內所應研究的問題。我是贊成廢除遺產繼承制的人，廢除遺產繼承制，第一可以防止資本家擴充私產的野心，第二可以消除社會鬭爭的罪惡，第三可以減少人類依賴的惰性，啟發向上的願望，第四可以恢復已失的女權，達到平衡的地位。這許多都是我一人底私意，先生如以爲不差，以後請對於遺產繼承問題，也稍稍在婦誌上加以討論。

拉雜地寫來，覺得是毫無系統，是我對於先生抱歉的地方。天氣熱得很，攝氏表已到九十八度了，

室內的空氣，尤覺是窒人欲死！再也得不着一點清涼的微風，可以慰藉長夏的鬱悶。很隨意地握着一枝禿筆，和朋友們談談婦女問題，談到『恰到好處』的時候，或者稍可減殺一些暑熱呢！這便是我寫信給先生底動機。大雨之後，天氣如果清涼些，我當有海上之遊，如有機會，定來趨訪。不談了，就此謹祝福你！

答王平陵書

章錫琛

平陵先生：

這般炎熱的天氣，承先生給這樣的一封長信，對於女誌爲詳細的指導，真使我不知怎樣感謝呵！來信中所說推廣女子教育，圖謀經濟獨立，對於舊道德舊法律的攻擊，以及家庭改革等主張，我個人極表贊同。最近幾年的婦女雜誌中，關於這一類長篇或短篇的文字，也曾經登載過不少，或者因爲說得不十分透澈，未能使先生滿意罷了。

女誌近來論戀愛的文字太多，這一層我們自己也很覺得，并且常有人對我這樣說：頭腦稍舊的先生們，甚至於說我們有意誘惑青年，敗壞風化，或更以爲近來青年男女兩性間墮落事件之多，都是多談戀愛者的罪惡。現在既承先生也談到這一層上，就藉此把我的意見和先生一說，還望先生賜教！

“Love”，這一個字，在中國不但向來沒有這概念，而且也沒有這名詞。近來雖然勉強把他譯成『戀愛』，但概念還是沒有，所以許多人祇是把他和『姦淫』作同一解釋；這便是一般人反對談戀愛的最大的原因。這種反對，原無足怪。因為在中國的書籍上，歷史上，道德上，習慣上，法律和制度上，都沒有所謂戀愛——我們要勉強去找，孔子所謂『關雎樂而不淫』，或者還相近；關雎中所謂『求之不得，寤寐思服，悠哉悠哉，輾轉反側』，也較近於戀愛的態度。但因那時是多妻制度最盛行的時代，所以這種描寫，是否僅出於詩人的空想，也未可知。——在中國人的腦筋中盤踞着的，祇有『姦淫』。所以說到『戀愛』便和『姦淫』的概念混雜了。然而『姦淫』之於『戀愛』，正如莠之於苗，紫之於朱，雖相似而大不同的。

先生勸我們注意到推廣女子教育，圖謀經濟獨立，攻擊舊道德舊法律，改革舊家庭等問題上，我以爲解決這些問題的根本方法，祇有提倡戀愛自由。這句話我曉得一定有許多人要非常的驚疑詫異，但是我所以這樣主張的理由，却是極明顯的。我們試問：中國人爲什麼說，女子不必受教育，不必謀經濟獨立，男女不應該平等，家庭可以束縛個人，支配個人？我們可以很簡單的回答說：就因為中國人把女子作爲男子的所有物，把子女作爲家長的所有物，不承認她們有個人的人格，有自由的意志。在

主張社會主義的人，以爲祇要把財產私有制度打破，便沒有問題了。這固然可以打破男子所有女子，家長所有子女的基礎；但我以爲使女子對於男子，子女對於家長，主張個人的人格，意志的自由，實在是同樣的要緊，或者是更要緊。要辦到這一層，就祇有主張戀愛自由。如果男子承認女子有戀愛的自由，他們便不會把女子當作可以掠奪，可以賣買，可以滿淫慾，可以供役使的東西，那麼，男女不是就平等了嗎？如果人人都認戀愛是重要的事情，便必須使人人對於戀愛都受充分的訓練，充分的培養，不該加以任何物質的壓迫，那麼，不是把經濟不獨立，教育不普及，家庭對於個人的束縛支配都消除了嗎？人類是兩性的動物，由兩性的結合而組織社會，繼續生命，發達文化。因爲兩性的結合，用勢力和金錢做綰紐，所以由此組成的社會，便是掠奪的社會；產生的新種族，便都是強暴的分子。要救濟這樣的社會，必先從不以勢力和金錢爲兩性結合的綰紐起頭；兩性的結合，除了勢力和金錢以外，就祇有戀愛了。愛倫凱女士在他的大著兒童的世紀（*The Century of the Child*）上，反對基督教信者『人性一定不變』的話，說：『我相信人性是可以改變的。但我所說的改變，不是因了把人類都變成基督教信者可以達到；必須等到全人類真個覺醒，自覺『生殖之神聖』的時候，纔可達到。這自覺如果一旦醒來，那麼，關於子孫和他們的發生，他們的處置，他們的教育等事情，便成爲社會的中心事業；一切的

道德，一切的法律，一切的社會施設，都環集在此等事情的周圍；而且判斷其他一切問題，制定其他一切規則的基準點，也都立在此等事情的上面。『愛倫凱女士的主張戀愛道德，主張母性尊重，便都從這『生殖的神聖』而來。這也便是我想用戀愛來解決婦女問題的出發點。——這主張，在我的朋友中，祇有建人兄最和我同意。

至於近來青年男女因所謂『戀愛』而發生的種種謬誤的行爲，都是因爲向來中國人的腦中，祇有『姦淫』，沒有『戀愛』，所以也便把姦淫誤作戀愛了。要救濟這種弊病，祇有大家竭力主張戀愛，使人人都明瞭戀愛的意義，並且使人人經過充分的戀愛的訓練，纔能有效。

戀愛與姦淫的區別，簡單的說，戀愛是融合兩個的人格爲一，姦淫不過是一方佔有他方，滿足自己的慾望。借羅素的話來說，戀愛是出於『創造的衝動』，姦淫是出於『所有的衝動』。所以古來才子佳人式的戀愛，祇能說是姦淫，不能說是戀愛。

關於戀愛的重要，在這信中不及詳細說明，過幾天我想做一長篇的文字來討論；但恐有許多人，一看到『戀愛』兩字，便生厭惡，不願再看，那便無可如何了。

至於先生說起各地婦女的生活狀況，在去年的女誌上，曾經登載過許多，但因爲都不十分詳確，